

# 嘉兴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文件

嘉文广旅〔2022〕73号

## 关于印发《2022年嘉兴市首届全民艺术普及月系列活动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南湖区、秀洲区文化和旅游局，各县（市）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，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（国际商务区）教育文化体育局，嘉兴港区社发局，市属文化系统各单位：

现将《2022年嘉兴市首届全民艺术普及月系列活动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贯彻落实。

嘉兴市文化广电旅游局

2022年7月20日

# 2022年嘉兴市首届全民艺术普及月系列活动 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《进一步深化全民艺术普及实施方案》（浙文旅游公共〔2022〕3号）精神，根据《关于举办2022年嘉兴市第六届市民文化艺术节系列活动的通知》（嘉文广旅〔2022〕22号）要求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进一步深化全民艺术普及工作，做大做强公共文化服务品牌，促进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共同富裕，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“二十大”胜利召开，经研究，决定举办嘉兴市首届全民艺术普及月系列活动。

## 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，放大嘉兴“两个文化”源远流长的优势，以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为支撑，不断创新全民艺术普及内容、工作方式和活动载体，提升群众的参与度和获得感，让全民艺术普及成为人民群众“精神富有”的靓丽底色。

## 二、活动时间

2022年8月1日—31日

## 三、组织领导

主办单位：嘉兴市文化广电旅游局

承办单位：南湖区、秀洲区文化和旅游局，各县（市）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，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（国际商务区）教育文化体育局，嘉兴港区社发局，嘉兴市文化馆（非遗保护中

心)

协办单位：各县（市、区）文化馆（非遗保护中心）

#### **四、活动安排**

##### **（一）启动仪式暨“八馆联动”秀洲专场**

举办全民艺术普及月启动仪式，结合嘉兴市文化馆总分馆“八馆联动”秀洲专场活动，向全社会展示艺术普及成果，并为各地推荐的首批“全民艺术普及大使”颁发聘书。

##### **（二）品牌文化活动**

由市文化馆（非遗中心）负责开展，以市级品牌文化活动为主体，辅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其他文化活动，详见附件1。

##### **（三）文化馆总分馆联动项目**

主要由各县（市、区）负责实施，全市文化馆总分馆以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，突出当地特色，多种形式开展全民艺术普及活动，详见附件2。

#### **五、工作要求**

**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**各地、各有关单位要把全民艺术普及月活动纳入重点工作安排，认真制定工作细化方案，加强沟通协调、组织指导和统筹推进，确保取得实效。

**（二）加强业务指导。**全民艺术普及工作重在活动开展和队伍管理，要注重艺术普及服务队伍的培育，加强对各类业余文艺团队和文化志愿服务团队的业务指导，提升艺术普及的质量。

**（三）加大宣传推广。**积极在各级各类媒体中开设全民艺

术普及栏目节目，全面做好艺术普及工作的宣传报道工作，重点打造特色品牌项目，全方位展现全民艺术普及工作成效。

（四）加强活动保障。充分发挥“三员”队伍的“领头雁”作用，强化县、镇、村三级设施场地保障，落实安全措施和应急预案，确保活动安全顺利。

- 附件：1. 品牌文化活动  
2. 文化馆总分馆联动项目

---

抄送：省文化和旅游厅，市政府办公室，市委宣传部。

---

嘉兴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办公室

2022年7月21日印发

---